



華東政法大學

East China University of Political Science and Law

2026级研究生

入
学
报
到
须
知

华东政法大学
2026年7月

01 报到时间及地点

（一）报到时间

报到时间：2026年9月16日，届时请留意我校研究生院官网<https://gs.ecupl.edu.cn/>及“华东政法研招”微信公众号发布的信息。

（二）报到地点

2026级新生具体报到校区和住宿信息详见华东政法大学研究生院官网<https://gs.ecupl.edu.cn/>上的相关信息。

02 新生入学报到所需材料

（一）录取通知书；

（二）身份证；

（三）硕士生提供本科毕业证书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博士生提供硕士学历学位证书；

（四）党、团组织关系转移

1. 办理党（团）组织关系转移对象

全日制非定向就业研究生须办理党（团）组织关系转移手续；全日制定向就业研究生自愿选择是否办理党（团）组织关系转移手续；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不办理党（团）组织关系转移手续。

2. 团组织关系转移

根据团中央的统一要求，办理“智慧团建”系统线上转接手续的，等正式入学团支部成立后，再进行团组织关系转入接收工作。

（五）户口迁移

1. 落户相关政策

（1）上海生源新生。根据上海市教委颁布的《关于本市普通高等学校和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录取上海生源新生户口迁移问题的通知》（沪教委学〔1999〕14号）的精神，凡参加上海卷高考（含在沪借考的外省市户籍生）的上海生源新生户口一律不能迁入学校。

上海新生属于农业户口的，新生报到当天带好录取通知书、身份证和《户口簿》到保卫处开具《上海市普通高校录取新生农转非证明》，然后再凭开具的《证明》、《录取通知书》、《居民户口簿》和居民身份证到户口所在地派出所（警署）办理“农转非”手续。

（2）非上海生源新生。根据上海市教委和上海市公安局颁发的《关于本市高、中等院校录取的外省市生源新生和外省市高、中等院校录取的本市生源新生户口迁移问题的通知》（沪公发〔2002〕191号）的精神，非上海生源新生以自愿为原则，可以将户口迁入学校，也可不迁入学校。

（3）根据上海市公安局《关于妥善处理被本市普通高校录取的在沪借考的外地生源学生的户口迁移问题的通知》（沪公治通〔2007〕85号），非上海市户籍在沪报考对象被上海市普通高校录取后不再办理户口迁移手续，学业结束后按“非上海生源”户籍规定处理。

（4）学生集体户口属于临时性质上海集体户口，不等同于上海常住户口，毕业时必须将户口迁出学校。

(5)户口迁入学校的学生，除毕业或退学，在读期间户口不得无故迁出。其他特殊情况需在读期间将户口迁出的必须由迁入地派出所开具准予迁入户口的证明，再到学校保卫处办理相关手续，且迁出后不能再迁入学校集体户口。

(6)入学当年没有办理户口迁移的非上海生源新生，在读期间不再办理。

2. 落户流程

(1)所有新生需要统一扫描下方二维码，经过统一身份认证（登录VPN）后，根据提示填写相关内容。不迁入本校的选择“不迁”，迁入本校的选择“迁入”。统一身份认证信息详见附件5

注意：

①不迁入学校的，流程至此结束；迁入学校的，按照本通知后续要求，继续完成迁入流程。

②若流程办理进程中因误触、闪退等原因中途退出的，可通过登录“今日校园APP”服务大厅我的请求一栏重新进入系统填写。“今日校园”需通过统一身份认证登录，具体账号信息详见附件5

新生户籍迁入申请



3. 松江校区办理流程：

①填写完基本信息后，下载并**正反面打印**户口事项申请表（图1为填写模板）及《华东政法大学人像采集确认单》（图2）。表格内容需认真填写，不得涂改。表格均可在“**平安华政**”公众号下载。

申报户口事项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张一	男
出生日期	1998年10月1日
身份证号	310105199810010000
户口性质	非农业户口
户口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新镇川沙路1000号
迁入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新镇川沙路1000号
迁入原因	入学
迁入日期	2023年9月1日
迁入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新镇川沙路1000号
迁入方式	集体户口
迁入单位	华东政法大学
迁入部门	法律系
迁入班级	法学专业2023级1班
迁入宿舍	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新镇川沙路1000号
迁入电话	13800138000
迁入邮箱	13800138000@163.com
迁入照片	（此处贴照片）
迁入备注	无

本人承诺本表所填内容均真实有效，如发现有虚假信息，一经查实，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本人同意将本表所填内容作为户口迁移的依据。如有不实，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此致，敬礼！

申请人（本人）：张一 2023年9月1日

（学生本人签名）（图1）

华东政法大学人像采集确认单

姓名	学号	人像采集日期	人像采集确认章

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前往大学城派出所：文汇路560号（大学城派出所）进行人像采集。

办理时间：周一至周五 9:00-11:30 12:00-16:00

注意：1. 拍照无需缴费。

2. 拍照仅用于申报集体户口落户，不用于办理新身份证。

3. 迁入学校集体户口必须人像采集，否则无法落户。

（图2）

人像采集要求

①**着装**。拍摄对象应当穿着深色有领服装（避免白色衬衫），服装颜色应当与背景颜色（背景干净无杂物）有显著反差。服装得体，不得穿着制式服装，不要穿着睡衣类服装。

②**饰物**。照片要求正面免冠拍摄，拍摄对象不得穿戴头部覆盖物；不得佩戴各种饰物；不得佩戴“美瞳”隐形眼镜、有色眼镜或粗框眼镜，眼镜框不得遮挡眼睛，拍摄时不得产生镜片反光。

③**头发**。拍摄对象头发不得遮挡双耳、眼眉、脸部，发髻不得盘在头顶。如有染发的，不得与头发原色存在显著差异（白发染成黑发除外）。

④**脸部**。拍摄对象脸部应当神态自然，不得歪斜、侧转，不得化浓妆。

⑤**姿态**。拍摄对象双肩水平，正视镜头。

★**身份证照片拍摄要求较高，拍摄时请按要求操作，严肃认真对待。**若没有进行证照采集，则无法完成落户。已完成落户的，原身份证由新生本人随身携带，到校后根据自愿原则换领上海市身份证。不换领上海身份证的，原身份证仍可以正常使用。

新生报到当天，保卫处只在体育馆设立咨询点，不收取户口迁移材料。

如有疑问请致电保卫处57090055（松江校区），62071319（长宁校区）。

报到期间安全提示

（一） 报到途中请遵循学校入学须知的建议路线安排自己的行程，中途转车或转站时请向正规部门咨询，切勿相信陌生人的指点；

（二） 报到时妥善保管好随身携带的行李物品，防止遗失、失窃。坐公交车时，背包不要背在后背上，以防小偷窃取钱财；手机不要放在上衣口袋、背包里或容易被窃取、掉落的口袋内；

（三） 报到后要尽快将现金存入银行，不要把大量的现金带在身上或放在宿舍，以防失窃；存折或银行卡要加密码（密码尽量不要使用自己的生日号码或电话号码），防止被他人冒领；

（四） 到校后，面对各类培训、兼职等信息须提高警惕，切勿相信各类路边小广告及一些未经学校审批、允许的上门推销人员，遇到自己无法判断真假的或者其他可疑情况，及时向辅导员、学校保卫处或者警方反映；

（五） 若有不安全情况，请及时向大学城派出所报警或与学校联系。松江校区保卫处综合治理科电话：021-57090227（工作日白天）；松江校区保卫处监控室值班电话：021-57090110（24小时）；松江校区总值班电话：021-57090114；松江大学城派出所报警电话：021-67799343（24小时）。

交通出行相关规定

1.自2025级新生起，2026级新生(本科生、研究生)继续执行不得在校内使用电动自行车的政策，确因身体或其他特殊原因需使用电动自行车的，须向所在学院提交书面申请，经审批后至保卫处办理校园通行标识牌。

2.电动自行车禁止驶入长宁校区。

3.根据《华东政法大学校园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在读学生不得在校内驾驶机动车。

4.学生校内出行倡导利用校园共享单车、自行车或步行方式通行。

（六）新生入校门禁人脸识别要求

请新生在9月1日-15日关注“华政一卡通”小程序，在“卡务中心”里面点击“人脸采集”功能，上传人脸识别照片。选择“统一身份认证登录”，登录账号为本人学号，研究生新生初始密码参见后文统一身份认证账号的激活操作说明。如有问题可拨打021-57090110进行咨询。

★人像采集要点：

1.着装。拍摄对象应当穿着深色有领服装（避免白色衬衫），服装颜色应当与背景颜色（背景干净无杂物）有显著反差。服装得体，不得穿着制式服装，不要穿着睡衣类服装。

2.饰物。照片要求正面免冠拍摄，拍摄对象不得穿戴头部覆盖物；不得佩戴“美瞳”隐形眼镜、有色眼镜或粗框眼镜，眼镜框不得遮挡眼睛，拍摄时不得产生镜片反光。

3.头发。拍摄对象头发不得遮挡双耳、眼眉、脸部，发髻不得盘在头顶。

4.脸部。拍摄部位应是脸部正面，神态自然，不得歪斜、侧转，不得化浓妆。

5.大小。文件大小在50K-2M之间,像素在200*200像素到640*640像素之间。

6.上传系统。上传前不得PS照片，如识别不成功建议重新上传，每人默认上传三次机会。

03 收费标准

新生的学费、住宿费按学年缴纳，标准如下：单位：元

类别	学习方式	一级学科	项目	学费/学年	住宿费/学年
学术型硕士	全日制	法学、应用经济学、管理学、外国语言文学、新闻学、社会学、区域国别学和纪检监察学		8,000	1,200
		政治学、马克思主义理论		7,000	
学术型博士		法学、管理学		10,000	
专业学位硕士	全日制	法律（非法学）		18,000	1,200
		法律（法学）		2,2500	
		金融、税务、国际商务		54,000	
		翻译		26,000	
		新闻与传播		30,000	
		社会工作		15,000	
		会计		69,000	
		国际事务		18,000	
	非全日制	公共管理（MPA）		第一学年、第二学年为 4 万/年，第三学年为 3.9 万/年	不安排住宿
		知识产权		33,000	
		法律（非法学）、法律（法学）		25,000	
		社会工作		25,000	
专业博士		法律		120,000 (以最终上级部门审核批准的结果和相关合作方案为准。)	

04 缴款方式

新生须在入学前按规定缴纳学费和住宿费，请各位同学根据自己实际情况，在报到日之前完成付费。

缴费方式：手机微信缴费

时间：2026年8月28日起

公众号名称：**华东政法大学财务处**



学生通过手机微信关注上述公众号后，点击“在线缴费”栏目，选择“一网通办缴费”。

在支付页面输入个人信息后，即可发起查询，学生可通过微信钱包、银联云闪付完成费用支付。

友 | 情 | 提 | 示

(1) 支付时如遇**支付限额**的问题，可分多张卡、多次或者分多日完成缴费。

(2) 需要退宿的学生，可暂缓缴纳住宿费，并根据学校要求及时办理退宿手续。

(3) 学生可在线申领中国银行卡，用于校园卡充值、在校期间的线上缴费、接收学校发放各类奖助学金及劳务费、助学贷款等。如因各种原因未申领成功，请学生到上海后，可在开学报到日当天前往校内中行驻点或者就近中国银行网点办理，并将卡号通过“学校智慧校园门户—服务大厅—银行卡信息变更申请”完成登记。

(4) 需要办理助学贷款的学生，仅需缴纳差额，剩余学费和住宿费等贷款下达后由学校直接抵扣。

(5) 为避免报到当日集中充值造成排队，影响新生报到工作平稳进行，新生可自愿预缴校园卡充值款，学校将于报到日之前统一将款项预充入学生校园卡内。

如需预存的学生，请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缴费，缴费项目名称为“2026级新生校园卡预存款”。

(预存款缴费截止日为2026年9月2日)



**2026级新生
校园卡预存款**

05 帮困助学

为确保每一位就读我校的学生不因家庭经济困难而辍学，我校已构建了“奖、助、贷、勤、补、减”六位一体的多元化学生资助体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考入我校后，首先可通过“绿色通道”按时报到注册。入校后，学校对有经济困难的学生进行认定，通过国家助学贷款、学费减免、勤工助学等多种措施给予资助，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相关资助政策和学生资助工作即时资讯请关注微信公众号：**华政学工**（微信号“**ecuplxg**”）。具体政策咨询可拨打学生资助政策咨询热线021-57090207（暑假期间每周一、周四，9:30-11:30,14:30-16:30），或发送邮件至邮箱：hzzzh2009@126.com。

(一) 学校将于2026级新生开学后安排入学体检。

(二) 基本医疗保障

1.上海高校就读的大学生全部纳入上海城镇居民医保制度（俗称医保），并实行个人缴费参保，用以保障学生本人在校期间的住院及普通门急诊医疗。未缴费参保的在校学生，所有医疗费用自理，建议您及时参保。具体政策查询方式：华政官网首页 / 组织机构 / 后勤管理处子网站医疗保障 / 医保政策一栏中《华东政法大学在校学生纳入本市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暂行办法》华政办[2012]4号。

2.缴费时间及收费标准：一年一缴费，今年缴明年的保费。每年10、11月份（具体时间以当年市医保局文件通知为准）自行登陆学校财务处网站的“网上缴费系统”进行缴费，若未在截止日前缴费，则无法参加大学生医保，第二年校内外所有医疗费用自理。2026年缴费标准为400元/人/年（2027年金额以当年市医保局文件通知为准）。

3. 医保保障范围：符合医保规定的住院及门、急诊医疗。

4. 各类型医疗保障起付线设置和费用负担分配

就医类型	普通门急诊 (校内)	普通门急诊 (校外转诊或急诊)			住院			门诊大病
医疗费年起付线	无	300 元			三级医院	300 元		参照前三类
					二级医院	100 元		
					一级医院	50 元		
属医保范围内的医疗费用负担分配	医保承担 80% 个人承担 20%	符合规定的普通门急诊医疗费用年累计超过起付线以上的部分			符合规定（含住院和急诊观察室留院观察）的医疗费用超过起付标准以上的部分			(门诊)大学生门诊大病费用按照普通门急诊结算,其余部分纳入城乡居民大病保险,由城乡居民大病保险资金报销 50%。 (住院)起付标准及以下部分医疗费用由个人负担,起付标准以上部分医疗费用由居民医保基金按规定支付。
		就医机构等级	医保承担	个人承担	就医机构等级	医疗机构	个人自付	
		一级	70%	30%	一级	80%	20%	
		二级	60%	40%	二级	75%	25%	
		三级	50%	50%	三级	60%	40%	

(门诊)大学生门诊大病费用按照普通门急诊结算，其余部分纳入城乡居民大病保险，由城乡居民大病保险资金报销50%。
(住院)起付标准及以下部分医疗费用由个人负担，起付标准以上部分医疗费用由居民医保基金按规定支付。

5. 注意事项

(1) 商业保险理赔以有基本医疗保险保障为前提，无基本医疗保险保障者，商业保险不理赔。

(2) 其他医保政策条款和注意事项请参照《华东政法基本医疗保障工作实施细则》。





07 在校生补充商业保险

为给在校学生提供更全面的医疗、人身安全等保障,在大学生城镇基本医疗保险之外,学校还为您提供了可供选择的商业保险,保险范围涵盖疾病、意外等相关医疗费用支出。

(一) 保险内容

保险责任涵盖:意外身故、残疾,疾病身故,意外和疾病住院、门诊大病和住院津贴。

(二) 保险费用

该保险由学生自愿选择是否参保,保险费100元/年;保费为一年一缴。每年的缴费会统一安排并下发通知,过期未缴纳保费视为自动放弃参保。

(三) 投保方法

学生可以通过“华政学工”微信公众号获取链接,知悉商业保险相关具体事宜,通过扫描二维码自愿选择是否投保。选择投保的学生须填写个人姓名、学号、手机号等信息,缴费成功即成功投保。

08 其它事项

(一) 新生照片采集

根据教育部41号令,研究生新生入学报到当天需采集人脸比对照片,具体采集要求将在研究生开学相关通知中发布,敬请关注研究生院官网。

(二) 新生需于9月1日-15日登陆学校研究生管理系统完成信息更新(网址: <http://ehall.ecupl.e-0du.cn/new/index.html>, 帐号: 学号, 初始密码: 参见附5的统一身份认证账号密码。新生需按照研究生院官网-培养工作-学籍管理一栏<https://gs.ecupl.edu.cn/13339/list.htm>发布的关于新生开学、宿舍、个人信息确认、体检等通知的规定要求,在相应时间内做好开学报到注册、信息确认等事项,请及时关注研究生院官网相应模块。

(三) 除非全日制和定向就业类别研究生外,新生人事档案应按规定时间寄送至我校相关研究生培养单位,若开学时仍未将档案转至我校的,不能办理报到注册手续。

(四) 新生入学后,经过考核和复查,如发现有不合格的或通过不正当手段入学的,按国家教育部有关规定取消入学资格,退回入学前原单位。

(五) 校园学生一卡通可在校内食堂、图书馆、宿舍、教育超市等场所使用,详见《校园一卡通系统使用指南》。

(六) 为避免报道日当天学生集中排队充值校园卡,今年继续在网上缴费时收取校园卡预存款(自愿原则)200元,学生可根据自身需要选择是否缴费,财务处将统一在研究生报道日前一天预存入新生校园卡内。

如需预存,请微信扫描右方二维码,选择校内生登录后选择项目进行缴费,缴费项目名称“2026级新生校园卡预存款”。



法律学院
经济法学院
国际法学院
国际金融法律学院（硕士）
国际金融法律学院（博士）
刑事法学院
政府管理学院

MPA教育中心
韬奋新闻传播学院
商学院
知识产权学院
社会发展学院
马克思主义学院
外语学院
律师学院
公共法律服务学院
文伯书院
涉外法治学院
纪检监察学院
非全日制专业硕士管理中心
中国法治战略研究院

刘老师
陈老师
王老师
王老师
杨老师
章老师
夏老师

李老师
黄老师
郭老师
查老师
鲍老师
贺老师
吴老师
陶老师
袁老师
朱老师
孙老师
陈老师
安老师
张老师

电话021-57090337
电话021-62071993
电话021-57090644
电话021-57090144
电话021-57090144
电话021-62071201
电话021-57090113

Email:hzzgy@ecupl.edu.cn

电话021-62071553
电话021-57090096
电话021-57090130
电话021-57090081
电话021-57090076
电话021-57090413
电话021-57090148
电话021-57090533
电话021-57090533
电话021-57090524
电话021-57090643
电话166 3703 7330
电话021-62071808
电话021-57090576

Email: 20026@ecupl.edu.cn

华东政法大学长宁校区交通线路

出发地点	到达地点	线路
上海火车站/上海长途客运总站	中山公园	轨道3号线或轨道4号线
上海火车南站/上海长途客运南站		轨道3号线
上海虹桥火车站		轨道2号线
上海浦东机场		轨道2号线
上海虹桥机场		轨道2号线

华东政法大学松江校区交通线路

出发地点	到达地点	线路
上海火车站/上海长途客运总站/上海火车南站/上海长途客运南站	松江大学城	轨道3号线至宜山路站换乘轨道9号线
上海虹桥火车站		轨道2号线至中山公园站换乘轨道3号线或4号线至宜山路站换乘轨道9号线
松江火车站		轨道交通9号线
上海浦东机场		轨道2号线至世纪大道站换乘轨道9号线
上海虹桥机场		虹桥机场T2航站楼乘坐轨道交通2号至中山公园换乘3号线或4号线至宜山路站换乘轨道9号线

10 2026级研究生入学住宿须知

1.学校为2026级全日制硕士研究生、非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安排住宿，住宿费为1200元/人/学年，被褥等生活用品全部由本人自理。住宿期间的水电费依规定分担。住宿学生要自觉遵守学校宿舍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若无需住宿，应于2026年7月30日之前发送邮件至suguanban@ecupl.edu.cn，邮件内容包含姓名、专业及申请理由。对于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退宿申请的新生，学校将统一安排住宿并收取住宿费。

2.住宿学生须严格遵守宿舍管理相关规定和提示要求，研究生如需申请退宿，可按照规定流程操作：数字化校园-数字化校园-服务大厅-研究生退宿系统流程办理退宿。

3.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均不安排宿舍。

4.目前，学校长宁校区及松江校区所有宿舍均具有空调安装的条件。学生使用空调采取自愿原则，在宿舍成员协商一致的前提下，直接与空调租赁服务商签订协议。学生宿舍空调实行有偿使用，空调使用所产生的费用由宿舍成员分摊。

5.具体宿舍安排情况可于8月下旬登陆研究生院网站。

<https://gs.ecupl.edu.cn/>查询。

6.联系方式

长宁校区宿舍管理办公室 021-62071593 沈老师

松江校区宿舍管理办公室 021-57090200 黄老师

11 校园一卡通系统使用指南

一、一卡通系统功能

校园一卡通系统具有电子证件功能，可用于图书借阅、学生宿舍、校门、办公室等门禁、人脸认证、会议签到、课堂考勤、机房管理、座位管理等身份认证场景；同时校园一卡通系统具有电子钱包功能，可用于学校食堂餐饮消费、教育超市消费、水电控消费、自助复印打印等消费场所。

二、密码与保护

校园卡密码：初始值为身份证后六位（若身份证号码最末位为X，则以数字0代替）。

1. 密码使用场景

- 1) 单次消费或当天累计消费金额超过限额时（系统默认单次消费限额为50元，日累计消费限额为100元），就需要输入校园卡密码；
- 2) 在圈存机上从中国银行卡圈存转账、查询消费流水时，需要输入密码；
- 3) 校外用户登入“华政一卡通”小程序时，需要输入密码；
- 4) 在自助充值补卡机上使用“自助补卡”、“余额查询”、“现金充值”时，需要输入密码。

2. 密码修改

- 1) 登入“华政一卡通”小程序，点击“密码修改”；
- 2) 圈存机上修改密码；
- 3) 自助充值补卡机上修改密码；
- 4) 卡务中心修改。

注意：密码是确认您身份的电子认证方式，请妥善保管您的校园卡和上述密码。请您在拿到校园卡后，立即修改初始密码。由于本人原因造成的密码泄露可能会对您的工作、生活和学习带来不便。

三、校园卡充值



“华政一卡通”小程序二维码

1. 通过“华政一卡通”小程序，选择“充值”进行圈存。
2. 中国银行卡圈存机充值（位置：松江校区一食堂、九号楼充值中心、长宁校区中国银行自助银行内）。
3. 自助充值补卡机充值（位置：松江校区六艺馆大厅、明远楼学生事务大厅、图书馆二楼大厅、长宁校区中国银行自助银行）。

4. 卡务中心现金充值（地点：松江六艺馆101、长宁研究生办公室104）。

5. 中国银行APP中乐知校园进行校园卡充值。

四、查询余额及消费明细

校园卡系统消费余额正常情况下以校园卡线上金额信息为准，如遇卡片丢失、挂失、补卡等特殊情况需要按照实际消费额结算。消费余额的查询主要有以下几种方法：

1. “华政一卡通”小程序查询

通过“华政一卡通”小程序，查询流水可获取各类充值缴费明细记录。

2. 网上查询

登录校园门户，点击一卡通链接进入一卡通自助查询界面，即可查询账户余额、消费明细、存取款明细、个人帐号信息等。学生登录校园门户网站，点击“服务大厅”，搜索“校园卡查询”。教职工登录校园门户网站，点击首页“一卡通中心”。

3. POS机上查询

将校园卡放置在食堂的POS机感应区内，屏幕显示金额即为卡内余额。

4. 圈存机上查询

将校园卡放在圈存机上即可查询校园卡余额。

5. 自助充值补卡机上查询

将校园卡放在自助充值补卡机上可查询余额。

6. 到卡务中心查询

将校园卡交给卡务中心工作人员，可以查询卡内余额。

五、挂失和补卡

校园卡丢失后，应立即挂失。可以在“华政一卡通”小程序、校园门户网站中一卡通服务平台、圈存机、自助充值补卡机自助挂失，或在卡务中心进行人工挂失。挂失成功后，挂失校园卡被冻结，“华政一卡通”小程序中的虚拟校园卡仍可使用。

解除挂失：如果您在挂失后，尚未补办校园卡前，找到自己的校园卡，可以在“华政一卡通”小程序、圈存机、自助充值补卡机进行自助解挂，或携带校园卡凭身份证或工作证等有效证件到卡务中心解除挂失（以下简称“解挂”）；

如果确定遗失的校园卡已经无法找到，可以携带有效证件到卡务中心重新补办新卡。学生卡可在自助充值补卡机上自助补卡。

重新办卡后，原先丢失的校园卡将被处理为无效卡，不能够在餐厅、图书馆借书宿舍门禁等场所使用。

六、损坏及补办

如果您的校园卡有多台校园卡终端设备上使用都无反应，说明该卡已经损坏。损坏的原因有多种，主要是以下几种：重压、弯折、静电等。最危险的地方是裤子后面的口袋，有很多人习惯把卡片装在钱包里面，然后把钱包放在裤子后面的口袋里，当您坐下的时候，校园卡就有折断或者线圈断掉的危险。还有很多情况，例如放到洗衣机里面洗、压在重物下面等情况的损坏屡见不鲜。卡片损坏后，需要到自助补卡设备或卡务中心重新补办新卡。

七、注销

校园卡有效期一般为在校学习时间，期满后卡务中心根据相关部门提供的名单予以注销。相关部门应及时维护学籍变动人员信息。学生退学离校时应通过线上流程或由本人持有效身份证件或相关证明到卡务中心办理校园卡注销手续，退还卡内余额，校园卡工本费不予退还（毕业生离校批量统一注销）。

八、延期

延期毕业的学生，向业务主管部门申请并及时更新业务系统中有效期，校园卡有效期同步信息自动延期。

九、华政一卡通小程序

一卡通系统小程序可以进行线上充值、扫码消费、线上购电、查看流水等操作，具体使用指南见“华政信息办”服务号中“常用服务”——“使用指南”——“华政一卡通小程序使用说明”。

十、电费缴纳

打开“华政一卡通”小程序，点击首页“电费缴纳”，进入线上电费缴纳界面，选择查询系统为“华东政法电控”、选择校区为“华东政法大学”、选择区域为“本校区”、选择要缴纳电费的楼栋、楼层、房间号后即可进行电费缴纳，具体使用指南见“华政信息办”服务号中“常用服务”——“使用指南”——“华政一卡通小程序使用说明”。

十一、圈存自助机位置

长宁校区中国银行自助银行内
松江校区一食堂、九号楼充值中心

十二、自助现金充值补卡机位置

长宁校区中国银行自助银行
松江校区六艺馆大厅、明远楼学生事务大厅、图书馆二楼大厅

十三、卡务中心工作时间

周一至周四：上午9:00—11:00，下午12:00—15:30（人工充值时间14:00结束）；周五：下午12:00—15:30（上午财务结算，不对外开放）

十四、卡务中心地点

长宁校区：37号楼研究生办公室104
松江校区：六艺馆101

十五、欢迎关注“华政信息办”微信公众号

扫描以下二维码，随时随地了解学校网络、智慧校园门户、校园邮箱、校园一卡通等最新最全面的消息。



华政信息办

十六、联络方式

在一卡通使用过程中有任何疑问可直接通过“华政一卡通”小程序中“反馈与投诉”联系反馈。

长宁卡务中心：62071532

松江卡务中心：57090473

12 学生在线申请中国银行借记卡操作流程

一、长城高校学生借记卡

用于校园卡充值，在校期间的缴费及接收学校发放各类奖助学金、助学贷款等等。

二、具体申请流程

1. 搜索【华东政法大学财务处】微信公众号，或者直接扫描二维码关注。点击右下角“在线缴费”，选择“新生网申中行卡”点击进入。



华东政法大学财务处
微信公众号



2.进入后页面自动转至中国银行网申界面，点击确认阅读相关协议条款（双击进行阅读），了解相关协议后，选择“立即办卡”：



3.上传身份证正反面、辅助材料（重要：辅助材料务必**拍摄上传录取通知书**），核实回显的身份证信息后进行人脸识别。所有信息请输入完整且均为必填项不能留白。**工作单位填写华东政法大学，学号填在【备注栏】**



4.个人信息输入完整并确认后，点击输入验证码，将收到的验证码信息输入对话框，完成申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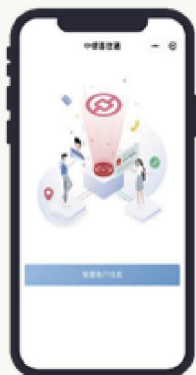


5.请在收到卡片后，根据卡函说明进行完成扫码下载、激活等流程。

*如遇报错“职业信息非法”，说明该客户在我行的客户信息不全，烦请同学使用微信小程序“中银客信通”（见下图），更新信息后，再继续申请卡片即可。



中银客信通小程序



三、注意事项

1.在线申请的借记卡将以EMS挂号信的方式邮寄至邮寄地址或所在邮局，**预计自申请之日起两周内送达**，期间，学生可通过输入授权码页面右上方的【申请进度】查询卡申请状态，对于被退回申请请按要求及时补全相关信息，并重新提交申请。请学生结合自己所在区域的投递时间，及时查收或至邮局领取。



2.请不要重复申请多张，每个学生仅申请一张即可，如无法确认是否成功，可通过【申请进度】进行查询，及时补齐缺失的信息或材料。

3.考虑到银行卡制作及寄送时长，请于**2026年8月26日**前及时完成在线申请。如未及时申请或因特殊情况不能申请的，请自行前往中国银行网点办理后，通过注意事项6进行登记。

4.请学生收到卡后，带好相关材料前往就近中国银行（全国任一）网点进行激活，或在开学当日前往校内中行服务点进行激活。

5.如同学未及时签收中行卡，请勿担心，未激活的卡片无法使用，可来上海后重新办理。

6.如果学生个人已持有本人名下中国银行卡，可不重复申请办理，通过“学校智慧校园门户—银行卡变更”进行登记即可。**(本科阶段如为我校学生，银行卡无需登记)**



13

统一身份认证账号的激活操作说明

一、激活账号操作说明



扫描二维码



点击激活账号



填写信息



设置密码

说明:

1. 用户名为学号，输入用户名后，会自动显示预留的手机号码，初始值为报名预留手机号码，想修改绑定的手机号码，可在账号启用后，参见“修改绑定手机号的的操作说明”操作。

2. 重置密码规则要求：密码长度要求不低于10位；密码应至少包含数字、大写字母、小写字母及特殊字符中的任意三种；密码不得包含用户的敏感信息（账号、身份证号、手机号、邮箱等）。

二、修改绑定手机号操作方法说明



扫描二维码



登录账号



点击手机绑定



更换手机号

更多入学报到相关信息请关注



华政研究生教育



华东政法研招

操作问题可致电：021-57090068 咨询